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主管部门：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委托单位：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评价机构：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路振志

二〇二五年七月

摘要

项目名称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年 度	2024 年度
部门预算 总收入	5008.85 万元	财政拨款 收入	4794.3 万 元	其他收 入	214.55 万元
部门预算 总支出	5008.85 万元	基本支出	511.47 万 元	项目支 出	4497.38 万元
绩效评价结果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最终评分结果为 96.64 分，绩效评级为“优”。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指标一： 2024 实现生产总值（亿元）：根据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100 亿元，年中监控节点已完成 68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我单位 2024 年工作总结资料显示本次评价 2024 年实现生产总值 100 亿元，有效推动经济开发区的经济发展，带动了当地就业市场，增加了就业人员的收入，改善居民生活条件。该指标完成率为 100%。 （二）指标二： 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根据开发区科技、工业、商贸、金融和信息化等领域的管理服务工作，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45 亿元，年中监控节点已完成 25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我单位 2024 年工作总结资料显示本次评价完成工业总产值 43.85 亿元。有效推动经济开发区的经济发展。有效改善营商环境，推动了经济开发区企业的发展，该指标完成率 97.44%。 （三）指标三： 完成进出口贸易额（亿元）：根据开发区的招商引资、产业援疆、区域经济合作和相关会展的筹备、组织及参会工作，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600 亿元，年中监控节点已完成 365.2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我单位 2024 年工作总结资料显示本次评价完成工业总产值 585 亿元。积极促进进出口贸易的稳步提升，进一步提高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水平，有效增加就业，该指标完成率为 97.5%。 （四）指标四： 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根据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40 亿元，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23 亿元。根据我单位 2024 年工作总结资料本次评价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44.53 亿元。创建引进科研平台将进一步吸引高科技人才，为开发区科技的发展储备科研人才，推动开发区科技的发展。该指标完成率为 111.32%。				

	（五）指标五： 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家）：根据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家），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10 家，年中监控节点已完成 5 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我单位 2024 年工作总结资料本次评价 2024 年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1 家，增加了就业人群和提高了居民收入，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提高开发区生产总值，有效推动开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该指标完成率为 110%。
--	---

主要经验与做法	1.坚持底线思维，严肃财经纪律。坚持经济社会总体安全与财政发展自身安全“两手抓”，及时预警风险隐患，强化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管理，坚决制止违法违规举债行为，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依托地区财政运行监测平台，按月报送分析收支、债券、库款、土地出让金等经济数据，加强开发区财政运行风险监测分析。 2.强化总体运行规划落实。在 2024 年度部门运行过程中，部门单位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主要领导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的通知》上的批示要求，印发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责任分解方案》，围绕优化空间布局与功能分区、激发创新驱动的新动力、建设边境开放的新高地等七个方面 27 条任务进行分解，全力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3.认真研判关键，制定重点工作方案。围绕党建引领、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企业培育等八项重点工作，印发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实施重点工作“八包促两保”机制工作方案》，着力打造以上率下、上下联动、齐抓共管、运转高效的工作推进新格局，为全面落实年度工作任务提供坚实的保障。 4.统筹抓好经开区经济运行分析。围绕地委、行署、党工委工作部署，加大经济指标运行分析、监测力度，每月形成经济运行分析报告以及固定资产投资、外贸、工业、科技创新领域专项分析报告，深入剖析在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确保各项指标任务有人抓、有人管，切实做到任务分解到位、压力传导到位、措施落实到位，为党工委调度经济运行决策提供参考。四是搭建智慧园区平台，重点涵盖产业分析、固定资产投资、工业经济、进出口贸易等大专题板块，辅助科学决策。 5.两国双园加快推进。成功举办“2024 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喀什片区国别产业园区投洽会”，成立喀什中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举行中国新疆·吉尔吉斯纳伦州喀什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奠基仪式及汽车组装、造纸项目的开工仪式，建立健全国别产业园合作交流机制，进一步强化了与周边国家的经贸交流。 6.及时跟踪政策变化，及时组织学习。部门单位建立内部合规审查机制，在项目选择、内容确定等环节加强流程及程序审核，确保项目符合政策法规要求。定期邀请行业专家进行政策解读和培训，有效提升部门单位工作人员政策理解与执行能力，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执行存在偏差，预算调整率较大 2024 年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初批复预算数 5742.34 万元，年中调整数-733.49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5008.85 万元，预算调整率 12.77%。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 5266.03 万元，年中调整数 768.65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4497.38 万元，预算调整率 14.59%。原因：年初预算测算不精准，导致全年预算数与年初编制的预算金额偏差较大。 （二）指标设置不合理，部门绩效效果不佳 1.部门支出核心指标未完成 2024 年年初设置的“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45 家”，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完成值为 43.85 亿元，同比增长 31.8%，指标完成率 97.44%；年初设置的“完成进出口贸易额（亿元）≥600 亿元”，指标完成值 585 亿元，同比增长 15.6%（其中出口 579.62 亿元，同比增长 19.2%；进口

	5.38 亿元，同比下降 72.8%）指标完成率 97.5%，此两项指标年初设置不精准，均未完成。 2.部分项目自评评价不佳 开展 2024 年项目自评的数量 32 个，涉及预算金额为 7635.81 万元，执行金额为 6922.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66%万元,评分为优的项目数量为 24 个,占比 75%，部门整体支出自评预算执行率为 94.67%。 （三）部分新购入资产未编号 根据现场核实检查项目单位情况来看，存在部分新购入资产，未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进行编码的情况。
有关建议	（一）规范单位预决算编制，降低预算编制调整率 一是部门单位应高度重视参考上年情况及自身职能，合理预测收支，充分考虑各方因素，精细测算项目，自源头控制减少预算调整；二是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要求，全面涵盖部门单位各项收支，提高预算编制完整科学及规范性。逐步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对项目实际需求和效益情况重新安排项目资金；三是建立严格预算审核机制，及时组织专业人员全面审核预算草案,对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并修改完善，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四是定期分析汇总预算执行情况，建立预算执行监控台账，对预算执行进度进行跟踪监控，及时发现和解决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避免挤占项目资金和项目间混支混用等违规现象。加强单位财务内控管理，对执行不规范等问题及时采取整改措施，不断提高预算执行的合规性和准确性；五是明确预算调整条件及程序，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申报和审批，提供充分的调整依据和说明，部门单位建立制度对预算调整的次数和金额进行限制，以提高预算调整的约束性，降低预算调整率；六是加强对单位财务人员的培训和教育，定期组织财务知识和预算管理培训课程，熟悉预算编制的方法、流程和相关政策法规，掌握先进的预算管理理念和技术手段，提高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二）强化绩效管理工作，提升绩效管理工作质量 一是应结合部门核心职能、年度重点工作及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可量化、可考核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明确支出与履职成效的关联；将整体目标拆解为具体任务及项目目标，确保每项支出、项目均有对应指向；二是在预算编制阶段，建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重点论证支出必要性、规模合理性及预期效益，并将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为整体支出及各子项设定清晰的指标并制定可量化的评价标准，确保可衡量、可比对。三是定期监控整体支出进度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发现支出偏离目标、进度滞后等问题，及时预警并督促整改，必要时按程序调整预算或绩效目标。四是围绕整体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可持续性开展绩效评价，五是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的“硬指标”，对评价优秀的项目适当倾斜资源,对评价较差的缩减非必要支出或要求整改后再安排预算。六是形成绩效管理工作“全员参与、协同配合”的格局，借助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整合支出数据与绩效信息，实现绩效目标、执行、评价的全程线上管理，提高效率和数据准确性。 （三）建立健全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完善管理流程 一是结合单位实际并依据国家法规，制定国有资产购置、验收、登记、使用、处置等全流程管理制度，明确各科室职责，确保管理有章可循；二是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点，利用信息化手段建立资产台账，详细记录资产名称、规格、数量、价值、使用状态等信息，实现“账、卡、物、码”相符，杜绝账外资产、闲置浪费等问题。

	三是结合实际需求购置资产，严格执行预算审批程序，避免超标超范围，按照要求通过集中采购、专家论证等程序购置资产，提高配置科学性。四是明确资产使用责任人，建立日常维护机制，确保资产正常运转；推动闲置资产调剂共享，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避免重复购置。五是出售、报废、捐赠等资产处置应按程序报批、规范操作，确保处置过程公开透明，相关处置工作也应规范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六是加强与财务、采购等系统的衔接，确保资产信息与财务账套、采购计划联动，有效整合资产相关数据，从而实现资产动态管理，为资产管理相关决策提供数据支撑，避免“信息孤岛”。
评价机构	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基本概况	1
(二) 部门主要职责	2
(三)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
(四)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3
(五) 资产配置和管理情况	6
(六)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7
(七) 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11
(八) 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12
二、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13
(一) 绩效评价目的	13
(二)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14
(三) 绩效评价原则	14
(四) 绩效评价依据	15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16
(六) 绩效评价方法	17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8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23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3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4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25
(一) 部门决策情况	25
(二) 部门管理情况	31
(三) 部门产出情况	41
(四) 部门效益情况	4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47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49

 （一）预算执行存在偏差，预算调整率较大； 49

 （二）年初设置的部分指标未完成 49

 （三）部分项目自评评价不佳 49

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50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51

 （一）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52

 （二）评价结果公开 53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53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53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53

附件 1：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55

附件 2：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现场访谈记录 81

附件 3：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满意度调查问卷 82

附件 4：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85

附件 5：部门支出基本信息表 86

附件 6：现场勘查图片 87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规范部门资金使用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文件的要求，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受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以下简称“开发区财政金融局”）的委托，于2024年6月1日至2025年7月30日，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以下简称“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依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结合本单位特点，经过前期调研、方案制定、数据收集与梳理等环节，撰写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基本概况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隶属喀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管理，机构规格为正处级，内设4个科室，2个中心，其职责负责编制喀什经济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产业发展规划和招商引资规划，

负责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管理及优惠政策办理工作；负责喀什经济开发区科技、工业、商贸、金融和信息化等领域的管理服务工作，以及招商引资、产业援疆、区域经济合作和相关会展的筹备、组织及参会工作；编制进出口计划，协助企业申办配额和许可证，工商行政管理协调，统计工作等工作；落实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主要职责

负责编制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和招商引资规划，负责产业目录的编制，提出开发区年度投资计划，并负责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管理及优惠政策办理工作；负责开发区科技、工业、商贸、金融和信息化等领域的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开发区的招商引资、产业援疆、区域经济合作和相关会展的筹备、组织及参会工作；负责编制进出口计划，协助企业申办配额和许可证；负责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协调工作；负责开发区统计工作，并向社会发布统计信息；负责协助对口援疆合作园区建设工作；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可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隶属喀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管理，机构规格为正处级，内设4个科室，2个中心。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实有人数 32 人其中：有公务员 3 个，事业编 9 人，其他聘用人员 18 人，合计 32 人，所需编制在喀什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事业编制总额内调剂。

（四）部门年度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1.部门年度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全年预算金额为 5008.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88.29 万元，其他收入 214.5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 万元。部门单位强化部门沟通协作，督促各部门加快专项资金、本级重点项目支出进度，确保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大幅提升、债券项目资金全部支出完毕、本级重点项目支出应支尽支。

表 1-1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率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36.37	4788.29	948.08	16.5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4	上级补助	0.00	0.00	0.00	0.00%
5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0.00%
6	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0.00%
8	其他收入	6	214.55	208.55	34.75 倍

序号	收入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率
	本年收入合计	5742.37	5002.84	208.55	3.63%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0.00	0.00%
1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6	6	100%
总计		5742.37	5008.84	214.55	3.74%

2.部门年度预算支出安排及执行情况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计 5008.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511.4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基本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4497.38 万元，主要用于中央财经外经贸发展专项支出、科技创新创业支出、2024 年纺织服装企业贷款贴息、2024 年自治区工业节能减排专项资金预算（第二批）、高质量对外开放相关规划工作、企业党建经费、统计工作经费、园区协会会费、项目前期费等支出等 42 个项目。

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发促局、财政金融局等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水费、电费、暖气费、邮电费、办公用品、办公耗材款等。

按资金来源：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5008.84 万元，占总支出 100%；其他资金支出 70 万元，占总支出 0%。

表 1-2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预执行情况表一按资金来源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	------	-------	-------	-----	-------

1	财政拨款支出	5742.37	5008.84	5008.84	100%
2	其他资金支出	0	0	0	0%
合计		5742.37	5008.84	5008.84	100%

按支出性质：基本支出 511.47 万元，占总支出 10.21%，项目支出 4,497.38 万元，占总支出 89.79%。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表 1-3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表—按支出性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1	基本支出	476.34	511.47	511.47	100%
	人员经费	438.40	488.21	488.21	100%
	公用经费	37.94	23.26	23.26	100%
2	项目支出	5,266.03	4,497.38	4,497.38	100%
3	上缴上年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支出合计		5742.37	5008.84	5008.84	100%

3.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64.7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1.6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12 万元。实际支出 16.2 万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执行

率 26.29%。

(五) 资产配置和管理情况

1. 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资产总额 207.8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1.95 万元（货币资金 31.52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106.46 万元；在建工程 114.79 万元。资产变化为 45.62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履约保证金和折旧。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表 1-4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一、资产合计	253.42	207.80
流动资产	71.18	31.95
货币资金	71.11	31.52
预付账款	0.07	0.43
非流动资产	182.24	175.85
固定资产原值	134.85	106.46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67.41	45.41
固定资产净值	67.45	61.05
在建工程	114.79	114.79
二、负债合计	40.11	0.52
流动负债	40.11	0.52
应缴财政款	-	0.01
其他应付款	40.11	0.51

2. 资产管理情况

（1）流动资产的管理

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及《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货币资金加强管理，统一设立银行存款账户，未经财政主管部门同意不允许单独设立财政监管以外的银行存款账户。同时，制定了《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财务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财务报销》《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差旅费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会议费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货币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规范和强化财务管理工作。

（2）固定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一年一次盘点，使用人在登记卡上签字确认。固定资产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范、《资产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进行配置和处置。严格按照财务管理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基本建设（修缮）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公务车辆使用管理制度》和《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固定资产和办公用品使用、审批、稽核的内部管理规范。

（六）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在党工委、

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地委“3+1”工作部署，紧盯“123456”战略目标和任务，统筹抓好规划编制、项目建设、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安全生产等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1）抓基础设施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化项目谋划储备。按照“谋划一批、储备一批、申报一批、开工一批”的总体要求，围绕产业平台打造、配套设施建设、生态环境提升等关键领域，全面梳理，科学谋划纺织家纺、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重大项目和 2024 年标志性产业类重大项目。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积极争取并组织申报中央预算内、专项债券及超长期国债的资金支持，申报发行专项债券项目 9 个、发行金额 18.6 亿元，一般债券 5 个、发行金额 4.3 亿元。新疆能康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获得 37 万元投资补助。三是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制定重点项目包联责任分解方案，协调解决在建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加快推进新建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推动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强化固定资产投资调度，安排专人严格实行一月一调度、重大项目实时调度制度。1-11 月，46 个亿元以上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36 亿元，占完成投资的 82.9%。四是优化政务服务环境。协助新疆能康循环经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申报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污染治理专项 2025 年中央预算内资金；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次办好”“一日办结”，办理审批项目 17 项，社会投资项目备案事项 50 项。

（2）落实惠企补贴政策，激发经营主体活力。一是兑现专

项补贴资金。兑现 2023 年下半年及 2024 年上半年纺织服装运费电费补贴、劳动密集型电费补贴资金、纺织服装贴息资金合计 1355.69 万元；正在审核 2024 第三季度纺织运费电费补贴资金 919.81 万元，2024 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劳动密集型运费电费补贴资金 48.08 万元，拟于近期拨付；兑现能康公司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7 万元。二是落实本级扶持政策。兑现长盛纺织、支云纺织、九疆新能源等 11 家企业升规奖励 220 万元；兑现九疆新能源、盛跃恒昌等锂电企业原材料进疆、产品出疆按照集拼集运政策补贴资金 123.69 万元（涉及 8 家企业 31 车次）。三是建立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建立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梯度培育体系，支持企业设备更新改造、升级产线、开发新产品，引导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截至目前，专精特新企业累计达到 3 家，兑现“专精特新”项目补贴资金 25 万元。

（3）积极培育科技型企业，构建科技创业生态。一是强化统筹谋划。印发实施《关于实施企业“科技提质创品牌”工程工作方案》《喀什经济开发区科技创新孵化载体扶持管理办法（试行）》，形成《深喀科技创新服务中心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晋 B 争 A”三年行动计划（征求意见稿）》，为高质量完成科技创新工作奠定了基础。二是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今年新增入库的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55 家，同比增长 30.95%；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2 家，累计达到 25 家，同比增长 92.31%；高新技术企业产值达到 12.14 亿元；科研投入达到 4500 万元；1-10

月新增专利 160 个（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外观设计 9 项，实用新型 150 项），同比增长 122.22%，全区创新活力持续释放。三是推动创新要素集聚。开发区新型研发机构达到 15 家，创新平台累计达到 11 个，其中自治区级及以上 7 个，孵化面积 17850 m²，在孵企业 173 家，各孵化载体积极发挥作用，通过开展高企培训会、投融资对接会、短视频直播运营培训会等方式培育初创企业，为全区创新创业营造了良好氛围。四是积极推进科技项目申报。根据《喀什地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暂行）》要求，征集审核 2024 年地区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 4 项（地区审核通过 1 项），涉及金额 306 万元；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 28 个（地区审核通过 23 项），预算经费投入总额为 5277.39 万元。五是提升创新创业孵化服务能力。成功承办科创大赛，开发区 5 家企业获奖，发放奖金共计 58 万元。争取地区、自治区科技创新、科技计划专项配套资金共计 1169 万元支持企业研发和技术攻关。举办“纳统企业研发投入统计培训会”等创新创业培训、讲座 20 余场，参与人数超过 1000 余人次。六是推进数字经济产业发展。今年数字经济企业累计达到 568 家，其中数字产品制造业 42 家，实现产值 6.36 亿元；数字技术应用业 555 家，实现营收 15.34 亿元；数字要素驱动业 68 家，实现跨境电商交易额 99.88 亿元；长盛、支云、芯烁三家制造业成功实现数字化转型；全年新签约数字经济项目 6 项，累计意向投资 58 亿元。

2024 年全年实现生产总值 100 亿元；完成工业总产值 43.85 亿元；完成进出口贸易额 585 亿元；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44.53 亿元；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1 家。

（七）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1.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 2024 年工作任务计划，确保统发干部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临聘人员补助及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保障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基本公用支出，工会福利支出等，确保单位日常工作顺利进行。按照党工委提出的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实施“产业立区、开放引领、科技强企、创新驱动”战略，聚焦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开放两大任务，全力提升工业经济增长，积极培育外贸新业态，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持续提升产业集聚效益，全面推进对外开放。将总体目标分解为产出和效益，2024 年全年实现生产总值 100 亿元；完成工业总产值 45 亿元；完成进出口贸易额 600 亿元；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40 亿元；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0 家。

2.绩效指标

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将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分解细化后设置的具体绩效指标如下：

表 1-5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指标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2024 年实现生产总值（亿元）	≥100 亿元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计划
		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	≥45 亿元	2023 年工作

				总结及 2024 年计划
		完成进出口贸易额（亿元）	≥600 亿元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计划
		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40 亿元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计划
		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家）	≥10 家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计划

（八）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1.绩效自评概述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按照喀什地区财政局要求在 2025 年 4—7 月对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并撰写了《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上述资料已在评价小组进场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时提交。

2.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交的《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显示，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6.6 分。存在的问题主要包括：1.部分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增强，未能全面深入认识理解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绩效管理经验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落实。2.绩效指标的明确性、可衡量性、相关性还需进一步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还

需完善，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在绩效自评报告当中进行了归纳总结并逐条提出了改进措施，相关建议措施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3.项目方面，项目前期调研不充分、未制定合理的实施方案。在年初对全年工作缺乏计划性，项目实施过程无法合理配置资源，如人力，财力，物力等。项目过程监管不足，对资金拨付后没有开展有效的监管和针对具体措施进行实时纠偏整改。

二、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围绕部门职责和发展规划，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益等方面，衡量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通过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提高部门资金支出效果和预算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配置效率，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为摸清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财政资金运行情况提供一定的思路；进一步促进部门及时纠正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部门单位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为提高部门履职能力提供决策资料和参考依据。同时，也为喀什地区财政局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意见，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2024年度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资金。资金来源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事业收入、其他收入、结转结余资金，资金用途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具体评价范围主要围绕以下六个方面：部门整体支出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部门履职效能、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内容。具体评价内容为：

1.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重点评价绩效目标设立的充分性、明确性、合理性以及细化程度。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重点评价资金分配过程、投入方式、资金到位、预算执行情况。

3.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等。包括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绩效跟踪管理措施等。

4.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产出数量、成本、效率、效果、满意度等。

本次评价范围为2024年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整体履职情况；绩效评价工作的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三）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文件要

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突出重点、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等原则，以部门单位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为重点。基本支出按照从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预算审核与资金分配、预算执行与调整、预算管理、预算控制绩效等方面进行考核，项目支出按照从决策到过程、从投入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总结发现好的经验和做法，发现部门预算及支出在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提出改进工作措施，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四）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正）；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 号）；
5.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
6. 《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
7. 《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21 号）；
8.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 号）；

9.《关于加强和规范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新财预〔2022〕57号）

10.《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

11.《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2.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内部控制资料汇编；

13.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文件、2024 年部门决算报表及决算分析报告等；

14.适用于该项目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遵循以下要求：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部门决策、部门管理和部门绩效；重点关注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年度部门考核情况等具有代表性、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可采集、可获得；同类部门（单位）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应具有一致性，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经综合考虑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共性指标与个性指标、投入指标与产出指标的平衡，最终将绩效评价指标体分为“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益”4个一级指标，权重分别

为：15%、35%、30%、20%。（详见附件1）；

2.评价标准

根据待评价部门单位的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其中，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历史标准以历史数据为参照考察该项目效益完成情况。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计算、数据统计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标准。对于定性指标，通过文献查阅、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

（六）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为保障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结合待评价部门单位实际情况，本次主要运用审阅资料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共四种方法进行评价，具体评价方法应用如下：

1.审阅资料法：审阅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三定方案”、预算申报、执行、部门履职目标的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和数据，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职能职责、管理范围、重点任务工作和部门组织管理情况等基础情况进一步了解，并对相关资料进行分析，为报告的撰写奠定基础。

2.比较法：依据下达的预算，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

实际实施内容与批复预算的完成情况；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对比分析，判断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对比分析，评价项目预期效益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通过公众意见调查来间接推断公共关系活动的效果。比如借助于民意测验的形式可以了解公众的态度是否发生变化，组织在公众心目中的形象如何，组织公共关系活动中存在的问题和公众的意识，从而为下一步改善公共关系工作奠定基础。

4.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根据部门提供的资料结合实地考察来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部因素。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阶段：2025 年 6 月 10 日——2025 年 7 月 20 日。

1.评价思路

本次部门评价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

首先，本次部门评价将在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职能进行合理分类的基础上，按照“职能—目标—工作任务（项目）—预算”的思路，分析其部门职能、部门目标、部门工作任务安排与部门预算安排之前的相互匹配关系。

其次，基于对于部门职能的梳理，综合评定部门履职绩效情况，包括部门工作完成情况以及履职效益；再次结合部门履职绩

效,对部门内部管理情况进行分析评定,包括部门内部人员管理、资产管理、重点项目管理、日常管理等等。

最后,评价组将在上述分析基础上,对部门资源配置效率进行分析,包括人员、经费、资产三大方面,考察相关资源配置是否足够且高效保证部门正常运转以及工作完成。

在此基础上,开展实地调研,进行合规性检查和访谈、问卷调查,获取评价基础数据,完成指标体系评分,根据指标体系评分结果和实地调研情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分析存在问题,提出对策建议。

2.人员分工:成立专门的评价工作小组,小组成员由财务专家、专业人员及相关领域技术骨干组成,确保从多角度、全方位进行绩效评价(主评人:路振蕊;组员:路正敏、艾合麦提江、古丽妮尔),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出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整理完善资料清单、编制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等),按要求进行实地核实及访谈调查,编制评价报告,征求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的意见,将确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和资料清单委托财政局发放项目主管部门单位,主管部门单位根据资料清单收集项目资料。

表 2-1 评价组员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责任分工	备注
1	路振蕊	项目组长(主评人)	中级职称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并对评价报告进行负责;	报告三级复核
2	路正敏	项目经	初级职称	对已完成的评价报告进	报告二级复

		理		行初步审核；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核
3	艾合麦提江	项目助理	初级职称	搜集项目资料，对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并撰写报告。	组员内部一级交叉复核
4	古丽妮孜尔	项目助理	初级职称	搜集项目资料，对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并撰写报告。	组员内部一级交叉复核

3.工作进程安排

绩效评价实施阶段：2025年6月1日——2025年6月30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实施方案，具体组织实施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了解单位整体支出实际情况并收集相关资料。

汇总评价报告阶段：2025年7月1日——2025年7月10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单位整体支出实际情况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绩效评价报告复核人员：庞月），并进行内部复核；复核通过后征求财政局业务科室、绩效评价科和部门单位意见建议，并根据意见建议结合实际逐项修改完善。

报告评审修改阶段：2025年7月11日——2025年7月15日，财政局牵头组织财政部门、绩效评价专家、行业专家以及第三方机构代表召开财政绩效评价报告评审会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评审建议逐条修改报告并报专家评审组组长、绩效评价科审核。

出具评价报告阶段：2025年7月16日——2025年7月20日，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再次征求意见后形成定稿，出具正式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4.组织实施

评价小组通过与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沟通，了解部门基本情况，收集相关基础资料，并进行整理分析，编制部门绩效评价资料清单，对部门资金使用进行分析和绩效检查，并根据评价需求实地进行调研考察，严格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价，总结各地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

（2）实地核实及访谈调查对数据进行收集整理

广泛收集与部门整体支出相关的各类数据，包括财务报表、项目文档、业务数据、满意度问卷等。在数据收集过程中，注重数据的质量与完整性，对缺失或异常的数据进行了合理处理和补充。随后，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了系统的整理与分类，为后续的数据分析提供了有力支持。具体程序为：

①实地核实准备阶段

一是明确受益对象、资金使用、目标完成、效益实现等重点信息，实地走访的时间安排及人员分工，同时准备访谈现场使用的评价指标体系、档案清单、调查问卷等资料；二是提前与部门单位联系，沟通走访时间、流程及需配合提供的资料，协调现场核实的具体安排，做好沟通对接。

②现场实施阶段

一是现场查阅立项批复、合同协议、财务账目、验收报告等文件，核实资金拨付、使用是否合规，是否与申报材料一致。核对部门进度数据，如产出数量等，与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比对；二是对部门实施现场进行勘查，观察部门任务进展、质量状况，判

断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查看固定资产等实物证据；三是与部门负责人、财务人员等进行访谈，了解部门工作内容中的难点、资金使用细节、目标达成情况等。收集项目实际效果、满意度等信息，必要时发放调查问卷；四是对核实中发现的疑点、数据不一致或违规情况，详细记录并留存证据，及时与相关方沟通确认。

③核实总结阶段

一是汇总现场收集的资料、访谈记录、勘查结果，与评价指标进行对照分析，判断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二是结合核实情况，形成项目实施情况初步结论，明确项目亮点、存在问题及需进一步核实的事项，为后续绩效评价报告提供依据；三是与部门单位就初步核实意见进行沟通，听取其解释说明，确保核实结果的客观性。

（3）数据分析与评估

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了深入挖掘与分析。通过对各项绩效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进行对比，计算指标的完成率，并结合指标权重进行综合评分，从而得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在分析过程中，注重数据之间的关联性与逻辑性，深入剖析项目绩效背后的原因，识别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优势与不足，为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提供了依据。

5.综合分析评价

一是根据所收集的资料，结合现场勘查等有关情况，整理出绩效评价所需要的基本资料和数据。二是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

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评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三是根据本次绩效评价开展情况和初步评价结果，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四是征求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意见，并结合反馈意见形成正式报告。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经实地调研、访谈问卷、资料采集、汇总整理、数据分析，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针对整体支出过程中的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益等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客观地评估部门单位在预定周期内的实施效果，有利于推动后续部门单位在有限的预算资源下实现更高的绩效产出，并能借助绩效评价结果对部门管理过程进行监督与问责，提升财政资金等各项公共资源配置的精准度与有效性。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为 5742.37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5008.85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数 5008.8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已保障 2024 年度人员经费支出，保障单位日常水电费用以及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用，2024 年度主体园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44.53 亿元，同比增长 1.23%。全年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 43.85 亿元、同比增长 31.8%；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 9.89 亿元、同比增长 15.5%，规上工业企业累计达到 54 家（本年新增 11 家），完成进出口贸易额 585 亿元，同比增长 15.6%（其中出口 579.62 亿元，同比增长

19.2%；进口 5.38 亿元，同比下降 72.8%）。

综上所述，部门预算安排与单位职能关联度较高，预算安排结构清晰明了，能够直观展示各项费用的分配情况，预算规模合理，为单位的财政日常业务中，依法管权、依法管事、依法管钱，推进喀什经开区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整体各项工作法治化规范化。

通过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最终评价得分为 96.64 分，绩效评级为“优”。具体评价指标权重及评分结果如下：

表 3-1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汇总表

评价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部门决策	15	15	100%
部门管理	35	32.29	92.26%
部门产出	50	49.35	98.7%
合计	100	96.64	96.6%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期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以及预期指标值进行评价打分。具体情况如下：

表 3-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实际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得分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2024 年实现生产总值（亿元）	≥100 亿元	20	100 亿元	100%	20
		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	≥45 亿元	20	43.85 亿元	97.44%	19.49
		完成进出口贸易额（亿元）	≥600 亿元	20	585 亿元	97.5%	19.5
		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40 亿元	15	44.53 亿元	111.32%	15
		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家）	≥10 家	15	11 家	110%	15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策情况（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部门决策指标从职能设置科学合理性、部门中长期规划适应性、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年度绩效目标明确性、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合理性共五个方面考察部门决策情况，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

表 4-1 部门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部门决策 (15 分)	职能设置科学合理性	职能设定明确性	1	1.00
		人员岗位职责明确性	1	1.00
	部门中长期规划适应性	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	1	1.00
	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	工作计划的合理明确性	2	2.00
	年度绩效目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00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合理性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完整合理性	2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规范性	2	2.00
		重点支出保障率	1	1.00

1. 职能设置科学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1）职能设定明确性（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根据《关于印发〈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印发〈自治区建立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新人社发〔2007〕143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新党办发〔2007〕39 号）可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主要负责编制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和招商引资规划，负责产业目录的编制，提出开发区年度投资计划，并负责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管理及优惠政策办理工作；负责开发区科技、工业、商贸、金融和信息化等领域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开发区的招商引资、产业援疆、区域经济合作和相关会展的筹备、组织及参会工作；负责编制进出口计划，协助企业申办配额和许可证；负责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协调工作；负责开发区统计工作，并向社会发布统计信息；负责协助对口援疆合作园区建设工作；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以职能为基础，与部门单位各科室结合，按照工作重点进行分配，对应的职能清晰、明确且合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2）人员岗位职责明确性（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内设各处室按照处室职责，将工作任务分解到人，形成责任清单，人员岗位职责明确，既明确分工负责，又强调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促进处室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综上，职能设置科学合理性得 2 分。

2.部门中长期规划适应性（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职能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与“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对新疆工作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自治区党委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地委扩大会议精神，以建设中国（新疆）自贸试验区为契机，围绕党工委确定的“产业立区、开放引领、科技强企、创新驱动”战略部署，聚焦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开放两个目标任务，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全力以赴推动发促局各项工作跑出加速度、干出新业绩、实现新蓝图。”相适应；部门单位科室根据国家政策、自治区文件，并结合喀什地域特色，制定了中长期规划，经集体会议决策后，报喀什地区地委通过，有恰当的程序予以审核确认。根据评分标准不扣分，得 1 分。

综上，部门中长期规划科学合理性得 1 分。

3.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喀什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主要领导在《国家发展改革委

关于印发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的通知》上的批示要求，印发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责任分解方案》，围绕优化空间布局与功能分区、激发创新驱动的新动力、建设边境开放的新高地等七个方面 27 条任务进行分解，全力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同时围绕党建引领、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企业培育等八项重点工作，印发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实施重点工作“八包促两保”机制工作方案》，着力打造以上率下、上下联动、齐抓共管、运转高效的工作推进新格局，为全面落实年度工作任务提供坚实的保障。其次，围绕地委、行署、党工委工作部署，加大经济指标运行分析、监测力度，计划每月形成经济运行分析报告以及固定资产投资、外贸、工业、科技创新领域专项分析报告，将 24 年工作任务分解到位、压力传导到位、措施落实到位。已单独制定并正式下发 2024 年度工作计划。综上，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制定了明确的 2024 年度工作计划，且已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具体工作，明确责任主体，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综上，年度工作计划科学完整性得 2 分。

4.年度绩效目标明确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设置的《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根据《关于批复 2024 年喀什经开区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的金额进行编制，其绩效目标的上级资金、本级资金以及其他资金相关金额，均与财政部门批复下达的年度

部门预算金额相匹配。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社会发展规划，与国家及自治区十四五经济和旅游规划相符，年度总体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全面体现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整体设置部门产出效益。综上，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3分，得分3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在对年度总体绩效目标进行分解细化的过程中，根据部门职能以及2024年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至各项目，并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进一步提炼完善，再次按照部门整体要求，从“2024年实现生产总值、完成工业总产值、完成进出口金额、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等方面以具体数据进行设置。该部门单位指标明确性较强。综上，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5条具体的绩效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量化率为100%，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经比对部门单位2024年工作计划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无偏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综上，绩效目标明确性得5分。

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合理性（分值5分，得分5分）

（1）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完整合理性（分值2分，得分2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编制的部门预算与部门工作任务匹配，基本体现了部门工作内容的全面情况。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预算边界界定清晰明确，未发现存在相互挤占的情况。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计划深入实施“产业立区、开放引领、科技强企、创新驱动”战略，聚焦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开放两大任务，全力提升工业经济增长，积极培育外贸新业态，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持续提升产业集聚效益，全面推进对外开放。2024 年度各专项支出立项依据充分，均有资金批复文件，专项支出内容与工作计划一一对应，优先保障人员类、运转类资金，节能减排、外经贸发展、纺织服装专项资金，能够体现出重点工作重点保障，当年新增工作任务科室进行论证再进行后续操作，预算编制结合重点工作保障遵循轻重缓急原则，完整编制年度预算。2024 年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初预算安排项目 32 个项目，批复项目总金额为 4497.38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金额为 4497.38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不扣分，得 2 分。

（2）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规范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 号）以及《部门预算收支报表》可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度部门预算包含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资金收入及支出预算情况进行编制，包括了项目支出、基本支出、政府采购、“三公”经费以及财政代列等方面，按照国家行政事业单位相关支出标准进行费用测算，年初预算编制内容完整，且部门预算申报程序合规、审

批流程严谨、经部门党组会议集体决策确定。综上，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经党委会集体决议报财政金融局，预算内容与部门履职及规划计划匹配；人员类、运转类按标准定额进行测算，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查看 2024 年预算公开报告及预算申报表等资料，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3）重点支出保障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 2024 年部门预决算报告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008.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金额 511.47 万元，项目支出金额为 4497.38 万元，重点支出保障率为 $4497.38/5008.85=89.79\%$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基层科普行动计划、科技创新、孵化基地暨人力资源产业功能升级、防治专项资金以及服务业发展等方面的支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强化部门沟通协作，督促各部门加快专项资金、本级重点项目支出进度，确保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大幅提升、债券项目资金全部支出完毕、本级重点项目支出应支尽支。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综上，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合理性得 5 分。

（二）部门管理情况（分值 35 分，得分 32.29 分）

部门管理指标从部门预算执行管理、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人员管理、信息管理、档案管理和资产管理共七个方面考察部门管理工作的效率和实际效果，指标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32.29

分，得分率为 92.26%。

表 4-2 部门管理情况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部门管理 (35 分)	部门预算执行管理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3	3.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3	3.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0.25
		预算调整率	2	0.54
		结转结余率	2	2.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1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2.00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00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00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3	3.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00
	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00
		在编人员控制率	1	1.00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2.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2	2.00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1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5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00

1.部门预算执行管理（分值 14 分，得分 11.79 分）

（1）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 2023 年部门决算分析报告显示，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 476.34 万元，年中追加、追减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总额 551.37 万元，全年支出金额 551.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5.28 万元，公用经费 36.09 万元。实际支出 511.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2）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 2024 年部门决算分析报告显示，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初预算数为 5266.03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4497.38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数 4497.3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分值 1 分，得分 0.25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4.73 万元，实际支出 16.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25.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61.61 万元，实际支出 14.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05 万元，实际支出 2.05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0.25 分。

（4）预算调整率（分值 2 分，得分 0.54 分）

2024 年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初批复预算数 5742.34 万元，年中调整数 -733.49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5008.85 万元，预算调整率 12.77%。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扣 2 分，得 0 分；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 5266.03 万元，年中调整数 $5266.03 - 4497.38 = 768.65$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4497.38 万元，预算调整率 $(5266.03 - 4497.38) / 5266.03 = 14.59\%$ ，调整率超 1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46 分，得 0.54 分。

（5）结转结余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部门决算收入数为 5008.8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总额决算数为 0 万元，结转结余率=（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100%=0，根据评分标准“结余结转率<5%的，得 2 分”，该指标得 2 分。综上所述，该指标得 2 分。

（6）结转结余变动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3 结转结余为 31 万元，2024 年末结转结余变动金额为 6 万元，结转结余较 2023 年减少 25 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31-6）/31〕×100%=80.65%。主要原因一是按照安排部署，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压缩开支；二是结转项目中 6 万元已支出，25 万元收回归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7）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经查询《项目采购明细表》可知，2024 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以及竞争性磋商等方式，完成 91 项采购竞争性磋商；经查询《电子卖场明细表》可知，部门单位通过竞价、直购以及顺序轮候的方式，采购或完成了 739 项采购，采购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综上，部门预算执行管理得 11.25 分。

2.项目管理（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为加强对项目实施流程和资金使用管理，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制定印发了《内控关键岗位责任制》和《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专项资金督办制度》《喀什经济开发区政府投资类项目建设管理制度》《城东中心绿地养护考核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对“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内部审计、议事规则，政府采购、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管理进行流程管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确保项目质量可控。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2分，得分2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按照文件要求，按照部门职能及喀什经开区规划要求，提取项目编制项目建议书申请审批文件，聘请专业公司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按照政府投资管理权限和规定的程序，喀什地区发改委审批。在确保项目前期工作的深度达到规定的要求后，由喀什地区发改委出具批复文件。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根据项目规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要求，对项目前期工作进行招投标工作，并由中标单位按照现行的评定标准及本工程的特殊规范要求，在项目开工前制定了实施方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进行，并将项目实施过程资料及时整理，完成后进行资料归档。

在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通过查阅项目的实施、预算调整、资金支出的呈报及审批资料，确定项目执行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现有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支出手续完备，相

关资料齐全、归档及时，项目实施的条件已落实到位。项目实施能够按照管理制度有效执行、管理记录清晰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3.财务管理（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1）财务制度健全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及《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货币资金加强管理，统一设立银行存款账户，未经财政主管部门同意不允许单独设立财政监管以外的银行存款账户。同时，制定印发了《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财务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财务报销》《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差旅费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会议费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对规范和强化财务管理工作做出明确规定。对重大资金支付严格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权限进行了决策，并履行相应程序；对月报和年报等财务信息，进行内部审计，通过分析、询问、检查核对等多种方法，保证了财务信息的准确完整，提高了信息披露质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①通过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财务资料可知，部门支出在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等环节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国家、自治区以及喀什地区等相关政策、规划和法律法规及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具体为：在资金分配阶段，该项目由喀什经开区财政金融局按照《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24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号）要求，将资金分配给部门单位，部门单位按照文件要求，分配资金给具体的项目、人员工资以及运转经费。资金的申请、审核、拨付需按规定程序执行，部门单位按照要求履行核查义务，确保信息真实。此项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此项得1分。②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按照资金使用规定，向喀什经开区财政金融局提交使用申请文件，财政局根据预算安排及资金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资金审批，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及基本支出，按照制定的支出管理规定，对一般支出和特别支出的要求，按照申请、审批、报销等程序实施；③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按照专项资金的使用以及其他需要领导班子集体决策的大额资金使用事项，由党组会议进行表决，经参会人员意见共识，由党组书记作出最后决议。经决议通过的资金支出形成清单，由参会人员逐项核实确认签字，经由完整的审批流程后形成支出；因此，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部门单位进行了相应的评估论证；④对于部门单位重点的项目资金支出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对项目支出从预算编制、执行、控制、监督和考核层层把关，严格审核，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安全；⑤资金的财政直接支付凭证金额与供应商提供的发票金额一致，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此项应当得分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综上，财务管理得 6 分。

4.人员管理（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1）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经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已建立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包括：《喀什经济开发区干部职工行为规范》《集体学习制度》《轮岗制度》《不相容岗位分离表》等，部门单位录用、薪酬、考核、培训、数据信息管理等方面信息完整无缺失。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2）在编人员控制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现有编制数 8 人。实有人数 24 人，其中：有公务员 4 个，事业编 4 人，其他聘用人员 16 人，与上年人数相等。在编人员控制率小于等于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综上，人员管理得 2 分。

5.信息管理（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1）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经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能够按照政府财政预算管理的要求，按时将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在喀什地区政府信息网财政信息公开专栏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监督，信息公开内容完整、公开信息真实有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基础信息完善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通过对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进行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综上，信息管理得 4 分。

6.档案管理（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经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已制定《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合同管理办法》等各项档案管理制度，涉及人事、项目、财务等相关档案资料齐全并能够及时归档。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 分。

综上，档案管理得 1 分。

7.资产管理（分值 4 分，得分 3 分）

（1）资产管理安全性（分值 2 分，得分 1.5 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为 207.80 万元，较上年降低 19.18%。其中：流动资产 31.95 万元，较上年增长-55.07%，占资产总额 10.56%；固定资产 61.05 万元，较上年增长-13.64%，占资产总额 29.38%。固定资产中：294 个、台、辆家具和用具共计 29.72 万元，630 个、套设备共计 41.48 万元；在建工程 114.79 万元，占资产总额 55.24%。

①资产管理情况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严格按照财政部《关

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号）工作要求，加强部门单位资产管理。一是严格落实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要求，按规定设置固定资产账簿，对固定资产增减变动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定期与固定资产卡片进行核对，确保账卡相符。二是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全面掌握并真实反映固定资产的数量、价值和使用状况，确保账相符、账实相符。三是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固定资产进行折旧，并将折旧情况按季度反映在财务资料中。经检查，部分新购入固定资产未按照要求进行贴标打码，此项扣除 0.5 分。

②资产配置情况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根据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对本部门单位需要的办公设备、家具，按照节约的原则，根据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规定的资产品目、配置数量上限、价格上限、最低使用年限和性能要求，进行资产配置。

③资产处置情况

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相关要求，严格履行审批手续，经核实确实需要处置的，经单位领导签字后，以正式文件向经开区财政金融局申报，对所属部门单位资产处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予以批复进行资产处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根据批复手续，经合理处置后，按要求调整相关会计账目和变更登记资产（电子）台账。

综上，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已经建立完善

的资产管理制度，印发了资产管理控制，包括资产管理业务体系控制、货币资金控制、实物资产控制，具体有风险控制、业务流程表等资产管理相关控制节点，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一年一次盘点，使用人在登记卡上签字确认，并在系统中定期报送资产月报表。资产保存完整，资产管理规范，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5 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制定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盘活工作方案，组织开展资产盘活工作。2024 年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对固定资产进行了盘点，从盘点结果看，上述资产保存完整，全部处于正常使用状态。评价小组现场抽查，未发现存在长期闲置的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综上，资产管理得 3.5 分。

（三）部门产出情况（分值 30 分，得分 29.35 分）

部门产出指标从职责履行、核心产出两个方面考察部门整体产出实现情况，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9.35 分，得分率为 97.83%。

表 4-3 部门产出情况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部门产出 (30 分)	职责履行	年度重点项目完成率	3	3.0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3	3.00
		年度绩效管理	4	3.55

	核心产出	2024 年实现生产总值（亿元）≥100 亿元	4	4.00
		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45 家	4	3.9
		完成进出口贸易额（亿元）≥600 亿元	4	3.9
		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40 亿元	4	4.00
		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家）≥10 家	4	4.00

1. 职责履行（分值 10 分，得分 9.55 分）

（1）年度重点项目完成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本级财政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为 5008.84 万元，全年共计 42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重点工作任务是：一是抓基础设施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二是落实惠企补贴政策，激发经营主体活力；三是积极培育科技型企业，构建科技创业生态；四是积极推进科技项目申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从预算收支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已制定《喀什经济开发区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财务管理制度》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有效保障了单位高效地履行工作职能，较好地促进事业发展。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年度工作总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2024 年部门决算分析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对相关工

作考核评价结果的通报等资料显示，2024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3）年度绩效管理（分值 4 分，得分 3.55 分）

经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能够定期开展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年初根据预算批复及部门预算资料，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年中进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并归集相关监控数据和资料，并按要求对项目进行纠偏；年终按要求完成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及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工作。其中：开展 2024 年项目自评的数量 32 个，涉及预算金额为 7635.81 万元，执行金额为 6922.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66%，评分为优的项目数量为 24 个，占比=24/32=75%，部门整体支出自评预算执行率为 94.67%，此项得分=75%*3+94.67%*2=4.14 分；经核查 24 年部门评价报告及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可知，报告格式规范、内容清晰、附件齐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55 分。

综上，职责履行合计得分 9.55 分。

2.核心产出（分值 20 分，得分 19.8 分）

评价小组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安排、年度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当中选取了能够代表部门履职核心的 5 个三级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9.8 分，得分率为 99%，具体情况如下：

表 4-4 部门核心产出指标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得分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2024 年实现生产总值(亿元)	≥100 亿元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4	100 亿元	100%	4.00
		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	≥45 亿元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4	43.85 亿元	97.44%	3.90
		完成进出口贸易额(亿元)	≥600 亿元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4	585 亿元	97.5%	3.90
		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40 亿元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4	44.53 亿元	111.32%	4.00
		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家)	≥10 家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计划	4	11 家	110%	4.00

指标 1：“2024 年实现生产总值（亿元）”指标值大于等于 100 亿元，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完成值为 100 亿元，指标完成率 100%，得分 4 分。

指标 2：“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指标值大于等于 45 亿元，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完成值为 43.85 亿元，同比增长 31.8%，指标完成率 97.44%，该指标扣 0.1 分，得分 3.9 分；

指标 3：“完成进出口贸易额（亿元）”指标值大于等于 600 亿元，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

完成值 585 亿元，同比增长 15.6%（其中出口 579.62 亿元，同比增长 19.2%；进口 5.38 亿元，同比下降 72.8%）指标完成率 97.5%，该指标扣 0.1 分，得分 3.9 分。

指标 4：“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指标值大于等于 40 亿元，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完成值为 44.53 亿元，同比增长 1.23%，指标完成率 111.32%，得分 4 分。

指标 5：“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家）”大于等于 10 家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指标完成值 11 家，完成率 110%，得分 4 分。

核心产出得分合计：19.8 分。

（四）部门效益情况

部门产出指标从社会效益、满意度两个方面考察部门整体产出实现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表 4-5 部门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部门效益 (20 分)	社会效益	促进工业经济稳增长	10	10
	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95%	10	10

1.效益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2024 年度是强化企业培育。制定印发《2024 年实施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促进“链主”企业带动产业链条企业协同发展，初步形成纺织产业集群和锂电产业集群，产业聚集效应进一

步显现；建立“小升规”企业培育库 27 家（动态调整），按照“一企一策”培育思路，主动跟进、靠前服务，帮助企业纾困解难，力促企业早投产、早达标、早入规。截至 12 月底，工业企业达到 180 家（本年新增工业企业 18 家），“四上企业”达到 104 家，其中规上工业 54 家（本年新升规企业 11 家）、批发和零售业 16 家，有资质的建筑业企业 7 家、房地产开发企业 18 家、规上服务业企业 9 家。二是加大服务保障力度。制定《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上半年规上企业包联责任分解方案》，落实领导干部包联企业责任，协调解决企业困难诉求，深入挖掘规上企业潜在增量，并协助企业完成低电价备案，已协助 20 余家完成低电价备案，润玉纺织、疆晟纺织等 11 家企业已陆续投产并升规。根据评分标准，效益指标得 10 分。

2.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根据喀什经开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受益群众的实际情况，评价小组确定采用线上扫描二维码的形式向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工作，在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期内，累计回收调查问卷 40 份，其中有效问卷共 40 份，有效回收率为 100%。

通过向受益群众开展问卷调查，并对回收的有效问卷当中所填报的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接受调查的 40 名群众对喀什经开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的履职情况的总体满意度情况为：

①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办公人员基本满意的人员占比 92.5%、满意占比 5%、不满意人员占比 2.5%；

②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规上工业企业的增加与培育工作基本满意的人员占比 92.5%、满意占比 5%、不满意人员占比 2.5%;

③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工作基本满意的人员占比 92.5%、满意占比 5%、不满意人员占比 2.5%;

④您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进出口贸易工作基本满意的人员占比 92.5%、满意占比 5%、不满意人员占比 2.5%;

综上所述，以上五项满意度指标平均值为 96.5%，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坚持底线思维，严肃财经纪律。坚持经济社会总体安全与财政发展自身安全“两手抓”，及时预警风险隐患，强化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管理，坚决制止违法违规举债行为，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依托地区财政运行监测平台，按月报送分析收支、债券、库款、土地出让金等经济数据，加强开发区财政运行风险监测分析。

2.强化总体运行规划落实。在 2024 年度部门运行过程中，部门单位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主要领导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的通知》上的批示要求，印发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责任分解方案》，围绕优化空间布局与功能分区、激发创新驱动的新动力、

建设边境开放的新高地等七个方面 27 条任务进行分解，全力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3.认真研判关键，制定重点工作方案。围绕党建引领、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企业培育等八项重点工作，印发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实施重点工作“八包促两保”机制工作方案》，着力打造以上率下、上下联动、齐抓共管、运转高效的工作推进新格局，为全面落实年度工作任务提供坚实的保障。

4.统筹抓好经开区经济运行分析。围绕地委、行署、党工委工作部署，加大经济指标运行分析、监测力度，每月形成经济运行分析报告以及固定资产投资、外贸、工业、科技创新领域专项分析报告，深入剖析在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确保各项指标任务有人抓、有人管，切实做到任务分解到位、压力传导到位、措施落实到位，为党工委调度经济运行决策提供参考。四是搭建智慧园区平台，重点涵盖产业分析、固定资产投资、工业经济、进出口贸易等大专题板块，辅助科学决策。

5.两国双园加快推进。成功举办“2024 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喀什片区国别产业园区投洽会”，成立喀什中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举行中国新疆·吉尔吉斯纳伦州喀什经济开发区产业园奠基仪式及汽车组装、造纸项目的开工仪式，建立健全国别产业园合作交流机制，进一步强化了与周边国家的经贸交流。

6.及时跟踪政策变化，及时组织学习。部门单位建立内部合规审查机制，在项目选择、内容确定等环节加强流程及程序审核，确保项目符合政策法规要求。定期邀请行业专家进行政策解读和

培训，有效提升部门单位工作人员政策理解与执行能力，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执行存在偏差，预算调整率较大

2024 年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初批复预算数 5742.34 万元，年中调整数-733.49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5008.85 万元，预算调整率 12.77%。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 5266.03 万元，年中调整数 768.65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4497.38 万元，预算调整率 14.59%。原因：年初预算测算不精准，导致全年预算数与年初编制的预算金额偏差较大。

（二）指标设置不合理，部门绩效效果不佳

1. 部门支出核心指标未完成

2024 年年初设置的“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 ≥ 45 家”，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完成值为 43.85 亿元，同比增长 31.8%，指标完成率 97.44%；年初设置的“完成进出口贸易额（亿元） ≥ 600 亿元”，指标完成值 585 亿元，同比增长 15.6%（其中出口 579.62 亿元，同比增长 19.2%；进口 5.38 亿元，同比下降 72.8%）指标完成率 97.5%，此两项指标年初设置不精准，均未完成。

2. 部分项目自评评价不佳

开展 2024 年项目自评的数量 32 个，涉及预算金额为 7635.81 万元，执行金额为 6922.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66%万元，评分为优的项目数量为 24 个，占比 75%，部门整体支出自评预算执

行率为 94.67%。

（三）部分新购入资产未编号

根据现场核实检查项目单位情况来看，存在部分新购入资产，未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进行编码的情况。

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一）规范单位预决算编制，降低预算编制调整率

一是部门单位应高度重视参考上年情况及自身职能，合理预测收支，充分考虑各方因素，精细测算项目，自源头控制减少预算调整；二是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要求，全面涵盖部门单位各项收支，提高预算编制完整科学及规范性。逐步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对项目实际需求和效益情况重新安排项目资金；三是建立严格预算审核机制，及时组织专业人员全面审核预算草案，对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并修改完善，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四是定期分析汇总预算执行情况，建立预算执行监控台账，对预算执行进度进行跟踪监控，及时发现和解决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避免挤占项目资金和项目间混支混用等违规现象。加强单位财务内控管理，对执行不规范等问题及时采取整改措施，不断提高预算执行的合规性和准确性；五是明确预算调整条件及程序，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申报和审批，提供充分的调整依据和说明，部门单位建立制度对预算调整的次数和金额进行限制，以提高预算调整的约束性，降低预算调整率；六是加强对单位财务人员的培训和教育，定期组织财务知识和预算管理培训课程，熟悉预算编制的方法、流程和相关政策法规，掌握先进的预算管理理念和

技术手段，提高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二）强化绩效管理工作，提升绩效管理工作质量

一是应结合部门核心职能、年度重点工作及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可量化、可考核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明确支出与履职成效的关联；将整体目标拆解为具体任务及项目目标，确保每项支出、项目均有对应指向；二是在预算编制阶段，建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重点论证支出必要性、规模合理性及预期效益，并将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为整体支出及各子项设定清晰的指标并制定可量化的评价标准，确保可衡量、可比对。三是定期监控整体支出进度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发现支出偏离目标、进度滞后等问题，及时预警并督促整改，必要时按程序调整预算或绩效目标。四是围绕整体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可持续性开展绩效评价，五是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的“硬指标”，对评价优秀的项目适当倾斜资源，对评价较差的缩减非必要支出或要求整改后再安排预算。六是形成绩效管理工作“全员参与、协同配合”的格局，借助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整合支出数据与绩效信息，实现绩效目标、执行、评价的全程线上管理，提高效率和数据准确性。

（三）建立健全国有资产管理制，完善管理流程

一是结合单位实际并依据国家法规，制定国有资产购置、验收、登记、使用、处置等全流程管理制度，明确各科室职责，确保管理有章可循；二是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点，利用信息化手段建立资产台账，详细记录资产名称、规格、数量、价值、使用状

态等信息，实现“账、卡、物、码”相符，杜绝账外资产、闲置浪费等问题。三是结合实际需求购置资产，严格执行预算审批程序，避免超标超范围，按照要求通过集中采购、专家论证等程序购置资产，提高配置科学性。四是明确资产使用责任人，建立日常维护机制，确保资产正常运转；推动闲置资产调剂共享，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避免重复购置。五是出售、报废、捐赠等资产处置应按程序报批、规范操作，确保处置过程公开透明，相关处置工作也应规范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六是加强与财务、采购等系统的衔接，确保资产信息与财务账套、采购计划联动，有效整合资产相关数据，从而实现资产动态管理，为资产管理相关决策提供数据支撑，避免“信息孤岛”。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实施改进措施如下：一是强化支出预算约束。进一步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约束机制，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统筹协调推进项目执行，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和效果。加强学习，进一步明确如何参照考核体系，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用。二是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由于目前的预算管理在编制和实施中还存在编制不细、预算调整较多、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仍有欠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还有待加强，同时分析手段和技术水平上还有待完善。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与财政部门的紧密配合，开展好整体支出及项目

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运用好绩效评价的结果，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二）评价结果公开

建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向喀什地委办公室、行署办公室和人大报告，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同时，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相关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将评价报告通过适当形式向社会公开，回应社会关切，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绩效评价结论的可靠性基于项目主管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项目主管单位对向评价小组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评价小组已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受客观因素的限制，评价小组只能在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全面、可靠的评价结论。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之上。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评价涉及的部分统计数据和反映定性指标完成程度的评价依据由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所提供的资料当中提取。评价小组对本次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存在一定局限性，可能影

响本次评价结果。

后附附件：

附件 1：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打分表

附件 2：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现场访谈记录

附件 3：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满意度调查
问卷

附件 4：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附件 5：部门支出基本信息表

附件 6：现场勘查图片

新疆鸿晟达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附件 1：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评价指标体系及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部 门 决策 （ 15 分）	职能设置 科学合理 性	职 能 设 定 明确性	1	考察部门对下 属单位（处室） 职能设定的明 确性。	评价要点： ①职能设置与“三定” 方案一致，并分解到各 部门，得 1 分； ②职责不清晰，得 0.5 分；未进行职责分解 的，得 0 分。	负责编制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和招商引资规划，负责产业目录的编制，提出开发区年度投资计划，并负责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管理及优惠政策办理工作；负责开发区科技、工业、商贸、金融和信息化等领域的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开发区的招商引资、产业援疆、区域经济合作和相关会展的筹备、组织及参会工作；负责编制进出口计划，协助企业申办配额和许可证；负责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协调工作；负责开发区统计工作，并向社会发布统计信息；负责协助对口援疆合作园区建设工作；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按照以职能为基础，与部门单位各科室结合，按照工作重点进行	0.00	1.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分配，对应的职能清晰、明确且合理；				
		人员岗位职责明确性	1	考察部门对人员岗位职责设定的明确性。	评价要点： ①部门职责细化落实到岗位和人员，得1分； ②职责细化落实不完整，得0.5分； ③未细化落实，得0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内设各处室按照处室职责，将工作任务分解到人，形成责任清单，人员岗位职责明确，既明确分工负责，又强调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促进处室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0.00	1.00	100.00%	
	部门中长期规划适应性	中长期规划科学性	1	考察部门中长期规划的科学性，以及与本地区及上级部门中长期规划的匹配性。	评价要点： ①中长期规划清晰、全面、完整，经相应的程序认定，得1分； ②缺失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③未制定规划，不得分。	指示批示精神、自治区党委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地委扩大会议精神，以建设中国（新疆）自贸试验区为契机，围绕党工委确定的“产业立区、开放引领、科技强企、创新驱动”战略部署，聚焦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开放两个目标任务，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全力以赴推动发促局各项工作跑出加速度、干出新业绩、实现新蓝图。相适应；部门单位科室根据国家政策、自治区文件，并结合喀什地域特色，制定了中长期规划，经集体会议决策后，报喀什地区地委通过，有恰当的程序予以审核确认。	0.00	1.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年度工作计划科学性完整性	工作计划的合理明确性	2	考察年度工作计划的合理性、明确性，与本部门规划及上级主管部门的适应性。	评价要点： ①部门工作计划明确、全面、完整，并经集体决策正式下发文件，得2分； ②缺失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③未制定并正式下发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不得分。	根据《喀什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2024年工作总结》可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主要领导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的通知》上的批示要求，印发实施《喀什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责任分解方案》，围绕优化空间布局与功能分区、激发创新驱动的新动力、建设边境开放的新高地等七个方面27条任务进行分解，全力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0.00	2.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年度绩效目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得1分；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得0.5分；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得0.5分； 每发现一处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设置的《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根据《关于批复2024年喀什经开区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的金额进行编制，其绩效目标的上级资金、本级资金以及其他资金相关金额，均与财政部门批复下达的年度部门预算金额相匹配。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社会发展规划，与国家及自治区十四五经济和旅游规划相符，年度总体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全面体现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整体设置部门产出效益	0.00	2.00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反映具体工作任务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考量，得1分； ③反映绩效指标实现程度的指标值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在对年度总体绩效目标进行分解细化的过程中，根据部门职能以及2024年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至各项目，并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进一步提炼完善，再次按照部门整体要求，从“2024年实现生产总值、完成工业总产值、完成进出口金额、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新	0.00	3.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现性并且能够对部门预算执行发挥引导和约束作用，得 1 分。	增规上工业企业”等方面以具体数据进行设置。该部门单位指标明确性较强。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合理性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完整性	2	考察部门预算安排和工作计划的匹配性；对重点工作任务资金的保障程度，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是否遵循轻重缓急按序保障。	评价要点： ①预算与部门工作任务匹配，体现部门工作内容的全面情况，得 1 分； ②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预算边界界定清晰明确，不存在相互挤占的情况，得 0.5 分； ③专项支出立项依据充分、支出内容与工作计划一一对应、重点工作重点保障、遵循轻重缓急按序保障，得 0.5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编制的部门预算与部门工作任务匹配，基本体现了部门工作内容的全面情况。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预算边界界定清晰明确，未发现存在相互挤占的情况。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计划深入实施“产业立区、开放引领、科技强企、创新驱动”战略，聚焦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开放两大任务，全力提升工业经济增长，积极培育外贸新业态，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持续提升产业集聚效益，全面推进对外开放。2024 年度各专项支出立项依据充分，均有资金批复文件，专项支出内容与工作计划一一对应，预算安排能够体现出重点工作重点保障，并且遵循了轻重缓急按需保障原则，年度预算编制完整。2024 年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初预算安排项目 32 个项目，批复项目总金额为 4497.38 万元，全年实	0.00	2.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际支出金额为 4497.38 万元；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规范性	2	考察部门年度预算决策程序是否规范。	评价要点： ①部门预算编制内容完整，按照国家行政事业单位相关支出标准进行费用测算，得1分； ②部门预算申报程序合规、审批流程严谨、经部门集体决策确定，得1分。	根据《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喀经开财〔2024〕5 号）以及《部门预算收支报表》可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度部门预算包含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资金收入及支出预算情况进行编制，包括了项目支出、基本支出、政府采购、“三公”经费以及财政代列等方面，按照国家行政事业单位相关支出标准进行费用测算，年初预算编制内容完整，且部门预算申报程序合规、审批流程严谨、经部门党组会议集体决策确定。	0.00	2.00	100.00 %	
		重点支出保障率	1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	重点支出保障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评价要点： ①重点支出保障率大于等于 80%，得 1 分； ②重点支出保障率在 80%~60%之间，得 0.5 分；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 2024 年部门预决算报告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008.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金额 511.47 万元，项目支出金额为 4497.38 万元，重点支出保障率为 4497.38/5008.85=89.79%；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0.00	1.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③重点支出保障率小于60%，得0分。	科技创新、孵化基地暨人力资源产业功能升级、防治专项资金以及服务业发展等方面的支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强化部门沟通协作，督促各部门加快专项资金、本级重点项目支出进度，确保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大幅提升、债券项目资金全部支出完毕、本级重点项目支出应支尽支。				
部门管理 (35分)	部门预算执行管理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3	考察部门（单位）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程度。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决算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100%，得3分，每减1%扣0.1分，扣完为止。（基本支出中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可剔除）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2024年部门决算分析报告显示，2024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476.34万元，年中追加、追减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总额551.37万元，全年支出金额551.3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15.28万元，公用经费36.09万元。实际支出511.4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0.00	3.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3	考察部门（单位）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程度和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决算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项目数量完成率=项目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量 评价要点： ①预算执行率在 95%以上，得 1.5 分，每下降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②项目数量完成率在 95%以上，得 1.5 分，每下降 1%扣 0.1 分，1.5 分扣完为止。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 2024 年部门决算分析报告显示，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初预算数为 5266.03 万元，全年预算数 4497.38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数 4497.3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0.00	3.00	100.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考察部门单位“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决算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评价要点： “三公”经费控制率得分=“三公”经费控制率*1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4.73 万元，实际支出 16.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25.03%。其中：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61.61 万元，实际支出 14.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05 万元，实际支出 2.05 万元	0.75	0.25	25.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预算调整率	2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评价要点： ①部门预算总额调整幅度在±10%以内，得2分，每增加1%扣0.1分，1分扣完为止。 ②项目总体预算调整幅度在±10%以内，得1分，每增加1%扣0.1分，1分扣完为止。	2024年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年初批复预算数5742.34万元，年中调整数-733.49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5008.85万元，预算调整率12.77%。根据评分标准，此项扣1.45分，得0.54分；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5266.03万元，年中调整数5266.03-4497.38=768.65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4497.38万元，预算调整率（5266.03-4497.38）/5266.03=14.59%	1.46	0.54	36.99%	部门预算调整率12.77%；项目预算调整率14.5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结 转 结 余 率	2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评价要点： ① 结余结转率 < 5% 的，得 2 分； ② 5% < 结余结转率 ≤ 10% 的，得 1.5 分； ③ 10% < 结余结转率 ≤ 20% 的，得 1 分； ④ 结余结转率 > 20% 的，得 0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部门决算收入数为 5008.8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总额决算数为 0 万元，结转结余率=（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100%=0，根据评分标准“结余结转率<5%的，得 2 分”，该指标得 2 分。	0.00	2.00	100.00 %	
		结 转 结 余 变动率	1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评价要点： ①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 5%，得 1 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3 结转结余为 31 万元，2024 年末结转结余变动金额为 6 万元，结转结余较 2023 年减少 25 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31-6）/31〕×100%=80.65%；	0.00	1.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②5%<结转结余变动率<10%，得0.5分； ③结余结转变动率大于10%，得0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评价要点：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得2分； ②70%<政府采购执行率<100%的，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权重分； ③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70%，得0分；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100%，得0分。	经查询《项目采购明细表》可知，2024年度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以及竞争性磋商等方式，完成91项采购竞争性磋商；经查询《电子卖场明细表》可知，部门单位通过竞价、直购以及顺序轮候的方式，采购或完成了739项采购，采购执行率100%	0.00	2.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考察作为部门（单位）主要职能，为社会提供公共产品与服务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	评价要点： ①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得2分； ②制度有缺失或制度存在明显缺陷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③无制度，不得分。	为加强对项目实施流程和资金使用管理，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制定印发了《内控关键岗位责任制》和《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专项资金督办制度》《喀什经济开发区政府投资类项目建设管理制度》《城东中心绿地养护考核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对“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内部审计、议事规则，政府采购、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管理进行流程管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确保项目质量可控。	0.00	2.00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评价要点： ①按照管理制度有效执行、管理记录清晰完整，得2分； ②未按制度执行或管理记录缺失，每发现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按照文件要求，按照部门职能及喀什经开区规划要求，提取项目编制项目建议书申请审批文件，聘请专业公司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按照政府投资管理权限和规定的程序，喀什地区发改委审批。在确保项目前期工作的深度达到规定的要求后，由喀什地区发改委出具批复文件。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根据项目规模，按照《中华人	0.00	2.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要求，对项目前期工作进行招投标工作，并由中标单位按照现行的评定标准及本工程的特殊规范要求，在项目开工前制定了实施方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进行，并将项目实施过程资料及时整理，完成后进行资料归档。 在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通过查阅项目的实施、预算调整、资金支出的呈报及审批资料，确定项目执行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现有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支出手续完备，相关资料齐全、归档及时，项目实施的条件已落实到位。项目实施能够按照管理制度有效执行、管理记录清晰完整。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3	考察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得1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及《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货币资金加强管理，统一设立银行存款账户，未经财政主管部门同意不允许单独设立财政监管以外的银行存款账户。同时，制定印发了《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	0.00	3.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③相关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得1分。	促进局财务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财务报销》《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差旅费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会议费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货币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对规范和强化财务管理工作做出明确规定。对重大资金支付严格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权限进行了决策，并履行相应程序；对月报和年报等财务信息，进行内部审计，通过分析、询问、检查核对等多种方法，保证了财务信息的准确完整，提高了信息披露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考察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具备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0.5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得0.5分； ④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得0.5分；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0.5分。	①通过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财务资料，该部门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②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按照资金使用规定，向喀什经开区财政金融局提交使用申请文件，财政局根据预算安排及资金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资金审批，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及基本支出，按照制定的支出管理规定，对一般支出和特别支出的要求，按照申请、审批、报销等程序实施；③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按照专项资金的使用以及其他需要领导班子集体决策的大额资金使用事项，由党组会议进行表决，经参会人员意见共识，由党组书记作出最后决议。经决议通过的资金支出形成清单，由参会人员逐项核实确认签字，经由完整的审批流程后形成支出；因此，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部门单位进行了相应的评估论证；④对于部门单位重点的项目资金支出按照相	0.00	3.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关文件规定，对项目支出从预算编制、执行、控制、监督和考核层层把关，严格审核，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安全；⑤资金的财政直接支付凭证金额与供应商提供的发票金额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1	考察部门（单位）人员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	评价要点： ①建立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包括：录用、薪酬、考核、培训、数据信息管理等，得1分； ②制度缺失或制度存在明显缺陷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③无制度，不得分。	经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已建立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包括：《喀什经济开发区干部职工行为规范》《集体学习制度》《轮岗制度》《不相容岗位分离表》等，部门单位录用、薪酬、考核、培训、数据信息管理等方面信息完成无缺失。	0.00	1.00	100.00%	
		在编人员控制率	1	考察考察部门（单位）编制投入使用情况。	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评价要点：在编人员控制率≤100%得1分，超过不得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现有编制数8人。实有人数24人，其中：有公务员4个，事业编4人，其他聘用人员16人，比上年人数相同。在编人员控制率小于等于100%。	0.00	1.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评价要点：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分。预决算信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经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能够按照政府财政预算管理的要求，按时将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在喀什地区政府信息网财政信息公开专栏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监督，信息公开内容完整、公开信息真实有效。	0.00	2.00	100.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2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得1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得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得0.5分。	通过对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进行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0.00	2.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1	考察部门（单位）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是否有效。	评价要点：①已制定部门（单位）各项档案管理制度，得 0.5 分；②人事、项目、财务等相关档案资料齐全并能够及时归档，得 0.5 分。	经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已制定《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合同管理办法》等各项档案管理制度，涉及人事、项目、财务等相关档案资料齐全并能够及时归档。	0.00	1.00	100.00 %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考察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建立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得 0.5 分； ②资产保存完整，得 0.5 分； ③资产处置规范，得 0.5 分；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得 0.5 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为 207.80 万元，较上年降低 19.18%。其中：流动资产 31.95 万元，较上年增长 -55.07%，占资产总额 10.56%；固定资产 61.0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64%，占资产总额 29.38%。固定资产中：294 个、台、辆家具和用具共计 29.72 万元，630 个、套设备共计 41.48 万元；在建工程 114.79 万元，占资产总额 55.24%。 ①资产管理情况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 号）工作要求，	0.5	1.5	75%	部分资产未打标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加强部门单位资产管理。一是严格落实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要求，按规定设置固定资产账簿，对固定资产增减变动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定期与固定资产卡片进行核对，确保账卡相符。二是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全面掌握并真实反映固定资产的数量、价值和使用状况，确保账相符、账实相符。三是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固定资产进行折旧，并将折旧情况按季度反映在财务资料中。经检查，部分新购入固定资产未按照要求进行贴标打码，此项扣除 0.5 分。 ②资产配置情况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根据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对本部门单位需要的办公设备、家具，按照节约的原则，根据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规定的资产品目、配置数量上限、价格上限、最低使用年限和性能要求，进行资产配置。 ③资产处置情况 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理相关要求，严格履行审批手续，经核实确实需要处置的，经单位领导签字后，以正式文件向经开区财政金融局申报，对所属部门单位资产处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按照规定审批权限予以批复进行资产处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根据批复手续，经合理处置后，按要求调整相关会计账目和变更登记资产（电子）台账。 综上，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已经建立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印发了资产管理控制，包括资产管理业务体系控制、货币资金控制、实物资产控制，具体有风险控制、业务流程表等资产管理相关控制节点，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一年一次盘点，使用人在登记卡上签字确认，并在系统中定期报送资产月报表。资产保存完整，资产管理规范，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价要点： ①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2分； ②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1.5分； ③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1分； ④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制定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盘活工作方案，组织开展资产盘活工作。2024年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对固定资产进行了盘点，从盘点结果看，上述资产保存完整，全部处于正常使用状态。评价小组现场抽查，未发现存在长期闲置的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0.00	2.00	100.00%	
部门产出 （30分）	职责履行	年度重点项目完成率	3	考察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年度重点项目数与计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重点项目的实施和推进情况。	年度重点项目完成率=年度重点项目完成预算执行率×100% 评价要点：完成率100%，得满分；未执行完成的，按照完成率赋分；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2024年度本级财政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为5008.84万元，全年共计42个项目，预算执行率100%；	0.00	3.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3	考察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与计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个数/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计划开展个数）×100%评价要点：完成率100%，得满分；每发现1项未完成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扣1分，扣完为止。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重点工作任务是：一是）抓基础设施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二是落实惠企补贴政策，激发经营主体活力；三是积极培育科技型企业，构建科技创业生态；四是积极推进科技项目申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从预算收支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已制定《喀什经济开发区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喀什经济开发区财务管理制度》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有效保障了单位高效地履行工作职能，较好地促进事业发展。 根据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提供的年度工作总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2024年部门决算分析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对相关工作考核评价结果的通报等资料显示，2024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	0.00	3.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成率为 100%。				
		年度绩效管理	4	考察部门（单位）当年度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及取得的成效。	评价要点： ①能够定期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并归集相关监控数据和资料，得 0.5 分； ②能够及时开展绩效自评且报告格式规范、内容清晰、附件齐全，得 0.5 分； ③项目支出自评，评价为优的项目比例*1.5 分；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5 分； 评分公式：得分=①+②+③	经核查，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能够定期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年初根据预算批复及部门预算资料，合理编制绩效目标，年中进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并归集相关监控数据和资料，并按要求对项目进行纠偏；年终按要求完成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及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工作。其中：开展 2024 年项目自评的数量 32 个，涉及预算金额为 7635.81 万元，执行金额为 6922.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66%万元，评分为优的项目数量为 24 个，占比=24/32=75%，部门整体支出自评预算执行率为 94.67%，此项得分=75%*1.5+94.67%*1.5=2.55 分；经核查 24 年部门评价报告及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可知，报告格式规范、内容清晰、附件齐全。	0.45	3.55	88.75 %	评分为优的项目占比=24/32=75%；部门整体支出自评预算执行率为 94.67 %；
	核心产出	2024 年实现生产总值（亿元）≥100 亿元	4	考察部门（单位）年度重点项目核心指标完成情况是否	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预期指标值）×100% 评分标准：	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可知，完成值为 100 亿元	0.00	4.00	100.00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达到预期指标值。	①指标完成率大于等于100%，且偏离程度在20.00%以内，得满分； ②指标完成率大于100%，且偏离程度超过20.00%，得80%权重； ③指标完成率小于100%，且偏离程度在20.00%以内，得分=指标完成率×分值； ④指标完成率小于100%，且偏离程度超过20.00%，得0分。					
		完成工业总产值（亿元）≥45家	4	考察部门（单位）年度重点项目核心指标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期指标值。		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2024年工作总结》可知，完成值为43.85亿元，同比增长31.8%，指标完成率97.44%	0.10	3.90	97.50%	指标完成率97.44%
		完成进出口贸易额（亿元）≥600亿元	4	考察部门（单位）年度重点项目核心指标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期指标值。		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2024年工作总结》可知，完成值585亿元，同比增长15.6%（其中出口579.62亿元，同比增长19.2%；进口5.38亿元，同比下降72.8%）指标完成率97.5%	0.10	3.90	97.50%	
		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40亿元	4	考察部门（单位）年度重点项目核心指标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期指标值。		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2024年工作总结》可知，完成值为44.53亿元，同比增长1.23%，指标完成率111.32%；	0.00	4.00	100.00%	指标完成率97.5%
		实现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家）	4	考察部门（单位）年度重点项目核心指标		根据《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2024年工作总结》可知，指标完成值11家，完成率110%；	0.00	4.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10 家		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期指标值。						
部 门 效 益 (20 分)	社会效益	促 进 工 业 经 济 稳 增 长	10	考察部门（单位）的社会效益	评分标准：根据部门单位提供资料，判断实现目标程度，按照评判标准给分；		0.00	10.00	100.00%	
	满意度	受 益 人 员 满 意 度	10	考察部门（单位）时效的满意度	据满意度问卷统计情况计算完成比率，实际完成值=Σ样本数（“非常满意”×1.0+“满意”×0.8）/总样本数×100.00%； ①得分大于等于 90%，得满分； ②实际完成值大于 60%且小于 90.0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值-60%）/（1-60%）×指标分值； ③实际完成值小于 68%为不及格，不得分。	该项目的五项满意度指标平均值为 96.5%，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0.00	10.00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合计			100	合计：			3.36	96.64	96.64%	
				评价等级		优				
备注说明				评价分四个等级，分别为：优（得分 ≥ 90 ），良（ $90 > \text{得分} \geq 80$ ），中（ $80 > \text{得分} \geq 70$ ），差（得分 < 70 ）						

附件 2：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现场访谈记录

现场访谈记录			
预算单位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访谈地点	发促局 403 办公室
访谈参加人员	毛敏、李晶		
访谈内容	本次访谈主要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支出情况，部门管理情况，部门实施的实现情况，部门资金执行情况，部门效益等五个方面进行访谈。 1.部门支出情况：主要了解部门支出依据是否充分，程序是否规范。 2.部门管理情况：主要了解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度是否执行。 3.部门实施的实现情况：主要了解部门产出实际完成情况、质量达标情况、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情况。 4.部门资金执行情况：主要了解预算编制与执行情况，资金分配是否合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5.部门效益：主要了解部门实施后产生的实施效益以及满意度情况。		
部门负责人：李晶		第三方服务机构：毛敏	

附件 3：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满意度调查问卷

一、调研设计

（一）调研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的对象为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办事人员。

（二）调研方式

本次计划采取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整体的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在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协调下，组织安排了问卷调研工作。本次问卷调查采取在线问卷调查方式，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40 份。

二、满意度计算模型

满意度 = $\frac{\sum \text{样本数} (\text{“非常满意”} \times 1.0 + \text{“满意”} \times 0.8 + \text{“不满意”} \times 0)}{\text{总样本数}} \times 100\%$

三、调查结果分析

第 1 题您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办公人员是否满意？[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37	92.5%
满意	2	5%
不满意	1	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第 2 题您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规上

工业企业的增加与培育工作是否满意？[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37	 92.5%
满意	2	 5%
不满意	1	 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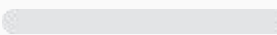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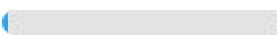
第 3 题您是否满意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工作？[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37	 92.5%
满意	2	 5%
不满意	1	 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第 4 题您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的进出口贸易工作是否满意？[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38	 95%
满意	1	 2.5%
不满意	1	 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第 5 题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是否有效提高企业培育和服务能力？[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效提高	39	 97.5%
部分提高	0	 0%
没有提高	1	 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	

评价小组通过发放“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调查问卷”，对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整体的满意度进行调查分析，评价小组收回调查问卷 40 份。满意度分为三档，即“非常满意”“满意”“不满意”；各档次对应的分值为 1、0.8、0，按照“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调查问卷”的回复情况及满意度计算公式得知，调查对象满意度 96.5%=

$$(92.5\% \times 1 + 5\% \times 0.8 + 2.5\% \times 0 + 92.5\% \times 1 + 5\% \times 0.8 + 2.5\% \times 0 + 92.5\% \times 1 + 5\% \times 0.8 + 2.5\% \times 0 + 95\% \times 1 + 2.5\% \times 0.8 + 2.5\% \times 0) / 400\%$$

附件 4：征求部门单位意见反馈表

绩效评价报告反馈意见单			
评价报告名称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部门整体	预算金额 (万元)	5008.85
工作内容	结合实际，出具贵单位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服务小组成员	路振蕊、路振敏、艾合麦提江、古丽尼格尔		
评价工作态度	好(√) 一般() 差()		
评价报告质量	好(√) 一般() 差()		
评价过程中工作纪律	好(√) 一般() 差()		
评价报告是否符合实际项目情况	是(√) 否()		
对评价报告满意度	满意(√) 不满意()		
受喀什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委托，已对贵单位的该项目出具绩效评价报告，为听取单位意见，改进我们的工作，请贵单位对评价报告审核确认并反馈意见建议，如有重大事项可书面或电话反馈，我们将诚恳接受并加以改进，谢谢合作！			
评价意见和建议：			
(被评价单位盖章) 			

附件 5：部门支出基本信息表

部门单位支出基本信息表

部门名称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主管部门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	部门负责人	王辉	联系方式	18139686668	
部门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8.85万元	5008.85万元	5008.85万元	10	100%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8.85万元	5008.85万元	5008.85万元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部门预期完成情况		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2024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计5008.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511.4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基本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4497.38万元，主要用于中央财经外经贸发展专项支出、科技创新创业支出、2024年纺织服装企业贷款贴息、2024年自治区工业节能减排专项资金预算（第二批）、高质量对外开放规划、企业党建经费、统计工作经费、园区协会会费、项目前期费等支出等42个项目。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党群工作部、财政金融局等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水费、电费、暖气费、邮电费、办公用品、办公耗材款等					
部门产出情况		根据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0亿元，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23亿元。根据我单位2024年工作总资料显示本次评价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44.53亿元。创建引进科研平台将进一步吸引高科技人才，为开发区科技的发展储备科研人才，推动开发区科技的发展。 根据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实现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家），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家，年中监控节点已完成5家，截至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我单位2024年工作总资料显示本次评价2024年实现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1家，增加了就业人群和提高了居民收入，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提高开发区生产总值，有效推动开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部门效益情况		2024年，喀什经济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促进局在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地委“3+1”工作部署，紧盯“123456”战略目标和任务，统筹抓好规划编制、项目建设、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安全生产等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部门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和建议							
部门单位确认							



附件 6：现场勘查图片

